

《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济南城建轨道交通智慧制造基地项目（开发区）（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6月01日，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在济南市长清区主持召开了“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济南城建轨道交通智慧制造基地项目（开发区）（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科丽尔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2名专家。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济南城建轨道交通智慧制造基地项目（开发区）（二期）

建设单位：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项目

工程规模：年产预制管片375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2.5万m³

建设地点：济南市长清区平安街道办事处玉清路以西，山水重工西侧，富美路西延段以南

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占地面积41501m²，新建生产车间一座，购置安装相关生产设备，原材料主要为外购水泥、砂子、石子等。项目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预制管廊10万m³，预制管片750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5万m³，本项目分期建设，项目一期已于2021年08月验收完成，生产能力为年产预制管廊10万m³，预制管片375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2.5万m³。本次二期对企业已建成年产预制管片375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2.5万m³生产线进行验收，具备相应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02月委托山东鑫宁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对位于济南经济开发区平安南路以北，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以南，山东山水重工公司以西的建设项目，办理了环评手续，项目名称为“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城建轨道交通智慧制造基地项目（开发区）”，该项目于2021年03月09日取得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长清分局的审批意见（济环长分报告表[2021]13号）。因生产经营需要，该项目经营主体变更为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2024年04月本项目二期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申请环保验收。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投资总概算20000万元，环评预估环保投资150万元，占总投资的0.75%。本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15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90万元，占总投资的0.6%，本次二期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50万元，占总投资的1%。

（四）验收范围

对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济南城建轨道交通智慧制造基地项目（开发区）分期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预制管廊10万 m^3 ，预制管片750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5万 m^3 ，实际本次为分期验收：本项目分期建设，项目一期已于2021年08月验收完成，生产能力为年产预制管廊10万 m^3 ，预制管片375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2.5万 m^3 。本次二期对企业已建成年产预制管片3750环，轨道板等相关轨道交通产业混凝土制品2.5万 m^3 生产线进行验收，具备相应生产能力。项目环评中描述“设置2台2t/h(一用一备)的蒸汽锅炉用于生产过程蒸养供热”，实际本期项目与原有项目共用锅炉，本期未新建锅炉。

以上变动不新增污染物，不改变生产工艺。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文）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等文件要求，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其他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描述一致，因此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搅拌机清洗、作业区地面清洗产生的清洗废水，排入循环水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济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二) 废气

本期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粉料筒仓粉尘，搅拌、上料工序粉尘以及砂石料场、运输车辆扬尘。

本期项目粉料筒仓粉尘及搅拌、上料工序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25m高的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砂石料场设置于密闭车间内，定期喷洒降尘；运输车辆扬尘通过洒水清扫进行降尘。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上料机、搅拌机、起重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安排车间布局，设备底座减震，加强厂房的隔声，加强车辆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钢筋下脚料、搅拌机除尘器收尘、循环水池沉渣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钢筋网生产过程产生的钢筋下脚料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搅拌机除尘器收尘可全部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循环水池沉渣直接作为辅料进入搅拌机回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 其它环境保护措施

1.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2.在线监测装置

按照现行要求，企业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COD_{cr}最大排放浓度为 154mg/L，小于其标准限值 500mg/L；氨氮最大排放浓度 2.84mg/L，小于其标准限值 45 mg/L；悬浮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01mg/L，小于其标准限值 400mg/L；总氮最大排放浓度 6.85mg/L，小于其标准限值 70mg/L；总磷最大排放浓度 1.55mg/L，小于其标准限值 8mg/L。

综上，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 COD_{cr}、氨氮、悬浮物、总氮、总磷排放浓度限值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A 等级标准（总氮：70mg/L、总磷：8mg/L、COD_{cr}：500mg/L、氨氮：45mg/L、悬浮物：400mg/L）。

2.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本期项目粉料筒仓粉尘及搅拌、上料工序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出口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6mg/m³，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10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04kg/h，小于其排放标准速率限值 3.5kg/h。

综上，验收监测期间，本期项目粉料筒仓粉尘及搅拌、上料工序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 水泥行业重点控制区浓度限值要求（10mg/m³），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标准要求（3.5kg/h）。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51mg/m³，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0.5mg/m³。颗粒物厂界排放浓度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排放浓度限值要求（0.5mg/m³）。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在 55~58dB(A)之间，夜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在 47~49dB(A)之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标准值：60dB（A），夜间标准值：50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钢筋下脚料、搅拌机除尘器收尘、循环水池沉渣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钢筋网生产过程产生的钢筋下脚料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搅拌机除尘器收尘可全部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循环水池沉渣直接作为辅料进入搅拌机回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验收监测期间，一般固体废物收集、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六、验收结论

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济南城建轨道交通智慧制造基地项目（开发区）（二期）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环保和风险防范措施，主要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与要求

1.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噪声源的治理，降低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1日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下页。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备注
	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及报告编制单位
袁东	齐鲁师范学院	教授			专家
宗万松	山东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学院	教授			
王楠	山东科丽尔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编写人			监测单位

济南轨道城建管片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1日